

胡店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胡店乡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要求，全面、及时、准确公开胡店乡政府政务信息，现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胡店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及时准确的公开乡村两级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150 项，在平桥胡店微信公众号上公布政务信息 89 项。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按照规定程序开展信息申请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明确依申请受理各环节的具体要求，2024 年胡店乡政府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胡店乡持续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指定乡党政办公室专人专门从事政务信息公开管理相关工作，确保全乡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有效落实。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胡店乡在线上线下同时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通过乡村两级公开宣传栏，宣传上级部门发布的各类政策和指示精神，全乡共建设村务信息公开栏 18 个，乡级政务信息公开栏 2 个；二是通过平桥区政府网站、融平桥、抖音、平桥胡店微信公众号等网络渠道，及时发布公开政务信息；三是通过乡村大喇叭广播、饺子宴、志愿者服务、逢集时开展开展展览等形式对各种政策法规、惠民政策进行宣讲，让群众切实了解到政府公开信息。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保障

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依法履行监督作用，严格审核把关公开的内容，不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自查，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督促整改、加强指导。组织各村通过村级信息公开栏公开党建、民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群众关心关注的信息。尤其在涉密方面，强调注重保护个人隐私信息，确保了公开的信息不涉密，涉密的信息不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今年以来，我乡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些成绩，但还有一定提升空间，政务公开平台建设需要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能力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我乡将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及时学习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整体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